

中共惠民地区历史大事记

1950—1992

王德林 主编

王德林 著

王德林 著

王德林 著

王德林 著

王德林 著

王德林 著

王德林 著

王德林 著

王德林 著

王德林 著

王德林 著

序 言

中共滨州地委书记 王道玉

《中共惠民地区历史大事记(1950—1992)》经过党史工作者的辛勤努力,现在正式出版了。这是我区党史工作的新成果,对我区党的建设研究工作而言也是一件可庆贺的喜事。这部大事记的编纂,寄托着许多老同志的希望、关怀和支持,凝结着编辑人员的心血和汗水。在全区各级党组织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若干重要问题的决议》之际,出版和发行这本大事记,为全区党员干部进行党的历史教育,尤其是对广大青少年进行爱国主义和革命传统教育,将提供一本好的教材。

自中国共产党诞生到现在的76年里,鲁北平原上曾发生过许多惊心动魄的事件,涌现过众多可歌可泣的英雄人物。历史,是人类生活和斗争的记录。惠民地区在战争年代是老革命根据地清河区、渤海区的中心地带,在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中,这里的党组织和广大人民群众曾为全国的解放和新中国的建立做出过重大贡献。建国后,

老一代共产党人带领全区人民发扬“不屈不挠、艰苦奋斗、顾全大局、无私奉献”的老渤海精神，积极投入到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之中，巩固政权，发展生产，推动社会进步。全区党员干部围绕党的中心工作，与广大人民群众同甘共苦，艰苦创业，战胜频繁发生的“洪、涝、旱、碱、潮”等自然灾害，在较短的时间内，初步建立起设施齐全、成龙配套的工农业生产体系，取得了辉煌的成就。这些实践活动为后人留下了丰富的宝藏。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全区人民在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指导下，坚决贯彻党的“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的基本路线，坚持“两手抓、两手都要硬”的方针，使经济实力成倍增长，人民生活普遍改善，各行各业都有了长足的发展。

整理出版这个时期党的活动历史资料，如实地反映惠民地区 42 年间社会主义建设的过程和真实面貌，是我们赖以对社会主义时期各方面矛盾进行科学分析，总结历史经验，判断功过是非的客观依据。随着时间的推移，社会主义在中国最初的发展已逐渐成为往事，许多历史进程和经验在年轻一代中已经开始淡漠并变得生疏起来，随着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这一伟大事业的展开，人们比过去任何时候都更需要了解党在社会主义时期的历史，了解那些成功的经验和失误的教训，了解取得成功和导致失败的过程、背景和有关事实，以从中得到历史的启迪。了解党的“昨天”，从党的优良传统和历史经验中汲取营养，才能顺利地驾驭“今天”，并能正确地预见“明

天”。这本《大事记》就是为了让下一代人了解党的“昨天”，并更好地驾驭“今天”，预见“明天”。

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和党在新时期的基本路线是根据国际形势的发展和对国内主要矛盾的科学判断提出来的，也是从党的历史经验特别是社会主义时期的历史经验中总结、发展起来的。这里面既包含着对过去三四十年间正确东西的继承，也包含着对错误东西的否定，更包含着在汲取正反两方面的经验之后在新的实践中进行的探索和创新。出版这本《大事记》正可以从一个侧面帮助人们了解党的基本路线的由来和发展，让后人知道社会主义发展到今天，凝聚了多少革命先辈的血汗和智慧，使大家加深对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理解，提高执行党的基本路线的自觉性，把握经济建设的规律，清醒地投入到下一步轰轰烈烈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事业中去。

编 辑 说 明

一、《中共惠民地区历史大事记(1950—1992)》(以下简称《大事记》)主要记述自1950年5月山东惠民地区成立到1992年4月更名为山东滨州地区期间,惠民地区党组织进行的重大活动,及政治、经济、文化、教育、卫生、科技等方面的重要事件。

二、本书收录的条目按时间顺序排列,对于一个事件原则上在一个条目记述;对于时间跨度大、对全区有重大影响的事件,为反映事物发展的客观性和连续性,采取了分条记述;对于时间不确切的,只记月、季或本年。

三、由于惠民地区42年中区划变动较大,为避免与相邻地区重复记载,《大事记》在前期主要记述惠民、阳信、无棣、沾化、垦利、利津、滨县、蒲台、广饶、博兴、高青、齐东12县的事件;中期随着区划的变动而增减收录范围;后期重点收录滨州、惠民、邹平、博兴、沾化、无棣、阳信6县1市的重要工作与重大事件。惠民与淄博合并期间,以原惠民地区区域内发生的事件为主记述。

四、《大事记》中涉及的人物,一般只记述副地级(实职)以上党员干部;地区级以上劳模、著名科技人员、受表

彰的先进人物也做了适当记述；上级领导干部在本区的活动一般只记到副省级以上；重要事件的当事人个别的也有涉及。

五、为反映本地事件发生的历史背景，有些条目对中央及省里发生的相关重要事件也做了适当引述。

六、《大事记》中每年的经济数字及党员数字以地区统计局和地委组织部统计的当时区划内的数字为准。

七、《大事记》所列条目均经调访、考证、核实，其出处依据不再一一列举。

八、按照尊重历史、尊重史实的原则，本书采取依时记事的体裁，按原始史料叙事，如实地记载历史事件，力求保存历史事件原貌，一般不加评论。

目 录

概述.....	(1)
1950 年	(15)
1951 年	(25)
1952 年	(38)
1953 年	(47)
1954 年	(54)
1955 年	(61)
1956 年	(74)
1957 年	(88)
1958 年	(104)
1959 年	(125)
1960 年	(143)
1961 年	(158)
1962 年	(176)
1963 年	(187)
1964 年	(205)
1965 年	(221)
1966 年	(235)

1967 年	(247)
1968 年	(252)
1969 年	(257)
1970 年	(264)
1971 年	(270)
1972 年	(274)
1973 年	(278)
1974 年	(284)
1975 年	(289)
1976 年	(296)
1977 年	(304)
1978 年	(311)
1979 年	(321)
1980 年	(336)
1981 年	(349)
1982 年	(360)
1983 年	(371)
1984 年	(381)
1985 年	(391)
1986 年	(405)
1987 年	(422)
1988 年	(441)
1989 年	(456)
1990 年	(479)

1991 年	(500)
1992 年	(519)
后记	(523)

概 述

1950年5月,山东渤海行政区奉命撤销,中共惠民地方委员会和山东惠民区行政督察专员公署正式成立。原渤海区垦利专区所辖的惠民、阳信、无棣、沾化、垦利、利津、滨县、蒲台8县和清河专区所辖的广饶、博兴、高青、齐东4县合并为惠民区。段林任中共惠民地委书记,陈梅川任惠民专员公署专员。中共惠民地委和惠民专署成立后,立即组织全区人民开展了以“生产自救”为中心的群众运动,大力恢复和发展国民经济,医治战争创伤,并遵照中共中央的部署,在全区范围内先后开展了轰轰烈烈的抗美援朝、土地改革和镇压反革命运动。

1950年6月,朝鲜战争爆发。美帝国主义在侵略我国台湾的同时,悍然出兵进攻朝鲜,妄图把战火引向我国国内。惠民地委、专署积极响应中共中央的号召,在全区范围内掀起了轰轰烈烈的抗美援朝运动。全区人民以极高的爱国主义热情,迅速掀起了参军、捐献、爱国增产的热潮。全区人民捐款179亿元(旧币),近万名青年积极分子报名参加了中国人民志愿军,以实际行动支援了抗美援朝战争。

1950年9月,惠民地委组织了650人的土改工作队,分赴各县进行结束土改试点工作,1951年春节后全面展开。1952年初,全区6953个村有6684个村普遍颁发了土地证。至此,长达几千年的封建地主阶级统治被彻底摧毁,这极大地激发了农民的政治热情和生产积极性,解放了生产力,促进了工农业生产的恢复和发展。

1950年11月,全区大张旗鼓地开展了镇压反革命运动。在地委的统一领导下,各级党委广泛发动群众,贯彻党的“镇压与宽大相结合”的政策,对全区残余的土匪、恶霸、特务、反动党团骨干分子和反动会道门头目进行了严厉惩办。从1950年11月至1954年底,全区共逮捕各类反革命分子14064名,处决3106名,基本上肃清了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国民党反动派遗留下来的反革命残余势力,安定了社会秩序。

1950年7月,针对干部调动频繁、区乡组织不健全、党员素质参差不齐的状况,地委遵照中共中央关于整党的指示,决定在全区地县机关开展整党整风运动,解决领导机关存在的官僚主义、命令主义作风问题。1951年9月,地委成立了整党工作委员会,抽调干部进行整党训练。1951年12月,在农村开始整党试点。1952年,地、县整党工作队分期分批到农村,组织党员学习全国组织工作会议精神,进行党员八项条件的教育,整顿党的基层组织,纯洁党的队伍,提高党员素质。同时,经过民主建政,整顿民兵、青年团和妇代会等组织,密切了党群关系,保

证了党在经济恢复发展时期各项任务的顺利完成。

为适应大规模经济建设的需要,从1950年至1958年间,地委、专署组织各级领导干部学文化,利用党校、夜校、文化干校及速成文化学习班等形式,开展了大规模的文化学习运动。经过此后几年的努力,各级领导干部的文化水平有了明显的提高。

1951年冬至1952年,全区县以上党政机关开展了“三反”(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主义)、“五反”(反行贿、反偷税漏税、反盗骗国家资财、反偷工减料、反盗窃国家经济情报)运动,清除了一批腐败分子,教育挽救了部分干部,打击了资产阶级的违法破坏活动,巩固了人民民主专政,树立了廉洁奉公的良好风尚。

1952年1月,陈梅川调省工作,张力群代理专员。1952年6月,中共惠民地委书记段林调中共山东分局工作,杨岩接任地委书记。1953年5月李峰任专员。1954年1月至4月林光任专员。1954年10月,杨岩调中共山东省委工作,李峰接任地委书记。1955年1月,宋立言任专员。在这期间,惠民专区经历了两次大的区划变动:1953年7月,淄博专区改为淄博工矿特区后,其原辖的邹平、长山、桓台划归惠民专区;1956年3月,德州专区的乐陵、商河、临邑、济阳及德平县一部分划归惠民专区。至此,惠民专区辖有15个县,人口达到500万。

惠民专区是一个自然灾害多发的地区。1951年2月,由于黄河凌汛来势凶猛,致使利津县王庄黄河大堤决

口,淹及沾化、利津两县 122 个村庄,倒塌房屋 9000 间,灾民达 8 万。本年 8 月,黄河以北 6 县连降暴雨,积涝成灾,倒塌房屋 6 万间,死亡 77 人,灾民达 62 万。1955 年 1 月,利津县五庄段黄河决口,淹及利津、沾化、滨县 360 个村庄,死亡 80 余人。这接连不断的特大自然灾害,对刚刚恢复战争创伤的惠民地区来说,无疑是一次次严峻的考验。在上级党委和政府的领导下,惠民地委、专署领导全区人民开展了大规模的生产救灾运动。全区人民发扬共产主义风格,节衣缩食,相互支援。各级党委、政府通过发放救济物资,安抚灾民,帮助群众恢复和发展生产。

1954 年 7 月,地委制定了审查干部的方案。全区划入审查范围的区助理员以上干部 19659 名。审干结果表明,全区绝大多数干部历史清楚。通过“肃反”,基本上摸清了全区的干部情况,为以后更好地培养使用干部打下了有利基础。运动中曾一度出现过“逼、供、信”现象,但很快就得到了纠正。

中共中央《关于农业生产互助合作决议(草案)》发布后,全区农业生产互助合作运动很快地发展起来。到 1952 年年底全区已发展各种类型的互助组 56694 个,试办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 139 个,参加互助合作组织的农民约占全区农户总数的 42%。1956 年 9 月,中共中央公布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全区立即掀起了学习、宣传、贯彻总路线的热潮。农业合作化运动和对私营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得到了稳步健康的发展。到 1956 年底,全

区基本完成了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1956 年是全区政治经济形势健康发展的一年。针对部分农业生产合作社经营管理不善、领导存在的严重官僚主义弊端,惠民地委推广了广饶县司家乡包工包产的工作经验,全区半数以上的农业社实行了包工包产,使农业生产获得了大丰收。农田水利工程建设成绩显著,山东省第一个大型引黄灌溉工程——打渔张工程竣工,建国后第一次黄河大复堤工程结束,兴建了白龙湾、张肖堂、刘春家、大道王、刘家夹河、路家庄、佛头寺、沟阳家等 8 处虹吸引黄工程。同时,还开展了以改土治碱、平整土地为主要内容的农田基本建设,打新井 39 万眼。上述水利基础工程的建设,对惠民地区的经济发展起了重要的作用。

1957 年 2 月,地委组织 3552 名干部深入基层,帮助区乡整社,掀起了春季生产高潮。5 月,中共中央发出《关于整风运动的指示》,决定在全党进行一次以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为主题,以反对官僚主义、宗派主义和主观主义为内容的整风运动。在整风过程中,广大党员群众积极响应号召,向各级领导机关提出了大量有益的批评和建议。与此同时,极少数资产阶级右派乘机向党和新生的社会主义制度发动进攻,妄图取代共产党的领导。对这种进攻进行的反击是完全正确和必要的,但是由于对当时的政治形势做出了不切实际的估计,反右派斗争被严重地

扩大化了。一批知识分子、爱国人士和党内干部被错划为“右派分子”，造成了不幸的后果。运动结束时全区划为右派分子的有 1695 人。

1958 年 3 月，中共山东省委派来工作组，对地委书记李峰、副书记赵国栋作了错误的批判和处理，撤销了李峰、赵国栋的职务（1980 年 1 月中共山东省委决定撤销 1958 年对李峰、赵国栋、崔振华同志所作的结论和处分），任命秦和珍为中共惠民地委书记。

1958 年 5 月，中共八大二次会议通过了“鼓足干劲、力争上游、多快好省地建设社会主义”的总路线。不久，全区掀起了“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运动的高潮。从 8 月 12 日建立惠民地区第一个人民公社开始，在不到一个月的时间里，全区 5320 处农业合作社“升级”为 211 处人民公社。中共中央政治局北戴河会议后，惠民专区又开展了全党全民大办钢铁的运动，以及“以钢为纲”所带来的一系列“大办”，把“大跃进”推向高潮，致使以高指标、瞎指挥、强迫命令、浮夸风和“共产风”为标志的“左”倾错误严重地泛滥，违背了经济建设规律，严重破坏了社会生产力，给全区的经济发展造成了很大的困难。

1958 年 10 月，惠民专区与淄博市合并改称淄博专区（1961 年 1 月惠民、淄博分设），秦和珍调中共山东省委工作，王成旺任中共淄博地委书记，宋立言任淄博专署专员。

1959 年，地委、专署认真贯彻了中共中央郑州会议

精神，着手纠正“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运动中的错误，检查批判了生产上急于求成、生产关系上急于过渡的思想，决定恢复自留地和农村初级市场，允许社员饲养少量家禽家畜；纠正人民公社内部的平均主义和过分集中的两种倾向，实行“三级所有、队为基础”的制度。同时，地委要求各级干部轮流到人民公社、工厂参加体力劳动，以普通劳动者的身份与群众同吃、同住、同劳动，密切党群关系，改进领导作风，帮助群众解决生活困难。但是，7月庐山会议后，全区又开展了“反右倾”斗争，一些实事求是、敢于讲真话的基层干部受到了错误批判，使“左”倾错误又进一步发展。加上当时严重的自然灾害，全区从1960年春季开始，发生大量水肿病人和非正常死亡现象，群众生活极度困难，外流人员日益增多，造成了非常严重的后果。

1960年5月，地委扩大会议讨论通过了《当前农村工作纲要》，要求共产党员和领导干部深入基层，以生产为中心，安排好社员生活，帮助群众度过灾荒。中共中央制定的《农村人民公社条例(草案)》(简称农业六十条)下发后，惠民地委结合实际制定了一系列关于恢复和发展农业生产的措施，采取“两定大包干”及借地耕种等方式，调动了社员的生产积极性。1962年，地委、专署继续贯彻中共中央“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八字方针，全区的经济形势有了好转。在此基础上，地委、专署及全区各县社负责人，一方面组织生产救灾，帮助群众解决生活问题，

一方面深入基层,大搞调查研究,逐步认识到制约惠民地区农业发展的洪、涝、旱、碱、潮五大自然灾害的规律,并提出了“以河为纲,以沟为网,深沟台田,综合治理”的科学方案,为惠民专区尽快改变贫穷落后的面貌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1963年至1965年,地委遵照中共中央的部署,在农村普遍开展了社会主义教育运动。结合整社,贯彻了“勤俭办社、民主办社”的方针。整顿干部队伍,转变工作作风,帮助群众解决了部分实际问题,密切了党群、干群关系。在“四清”运动中掀起的学大寨、学大庆、学习解放军的运动,对于造就一个良好的社会风气,促进工农业生产的恢复发展起了积极的推动作用。但运动中过份强调“以阶级斗争为纲”,提出了社会主义教育运动的重点是整“党内那些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出现了对基层干部打击面过宽的偏向,使“左”的思想在党内得以继续发展。

从1966年5月到1976年10月的“文化大革命”,是一场由领导者错误发动,被反革命集团所利用,给党和国家各族人民带来深重灾难的内乱。1966年5月16日,中共中央关于开展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通知(简称《五·一六通知》)下发后,中共惠民地委成立了以地委书记王成旺为组长的“文化革命小组”,对全区的文化大革命进行领导。8月,惠民地区的“红卫兵”等群众组织纷纷走上街头,掀起了大动乱的风暴,开始揪斗和批判各级党政